

第（四）项之规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四十八条第二款、《中华人民共和国侵权责任法》第二条、第四条、第十五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食品药品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十五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消费民事公益诉讼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第十三条第一款之规定，许林南应当对其生产经营超范围使用食品添加剂食品，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行为应当承担支付十倍赔偿金及赔礼道歉的民事责任。检察机关发现被告违法行为后于2020年8月4日在正义网刊登公告。公告期满后，无法律规定的机关和有关组织依照法律有关规定提起民事公益诉讼并将相关情况书面反馈本院，社会公共利益仍处于受损害状态。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五十五条第二款、《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检察公益诉讼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第十三条第二款的规定，向你院提起诉讼，请依法裁判。

此致

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